

新史学 &
多元对话系列

『自杀时代』的来临？

二十世纪早期中国知识群体的
激烈行为和价值选择

海青 著

今日我国民全陷落于失望时代，希望政府，政府失望；希望疆吏，疆吏失望；希望民党，民党失望；希望渐进，渐进失望；希望暴动，暴动失望；希望自力，自力失望；希望他力，他力失望。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新史学 &
多元对话系列

『自杀时代』的来临？

二十世纪早期中国知识群体的
激烈行为和价值选择

海青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自杀时代”的来临? ——二十世纪早期中国知识群体的激烈行为和价值选择/海青著.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0
(新史学 & 多元对话系列)
ISBN 978-7-300-12510-7

- I. ①自…
- II. ①海…
- III. ①知识分子-自杀-研究-中国-近代
- IV. ①D663.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44757 号

新史学 & 多元对话系列

“自杀时代”的来临?

——二十世纪早期中国知识群体的激烈行为和价值选择

海青著

“Zisha Shidai” de Lailin?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涿州星河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60 mm×23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印 张	20 插页 2	印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88 000	定 价	39.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缘起

一次翻 1930 年代的《申报》，看到一个醒目的标题：《少女失足恨而自杀》。读下去发现却不是社会新闻，而是一则广告，只因电影明星艾霞自杀后，遗书中有“我再受不了别人的欺骗”一句，广告便顺水推舟说：的确目下的世界假货众多，如果身体虚弱想买点补药吃，常常花钱受骗，只有某某牌鱼肝油物美价廉，认准这个牌子才可以养成不受欺骗的能力云云。^①

如此行文，大概会让今天的读者哑然失笑，“少女失足自杀”这类事情在任何时代都有可能发生，但将“自杀”与“鱼肝油”联在一起却很少见。按常理广告很少涉及不幸事件，以免引起不快情绪。但这则广告文案将“自杀”作为与“少女失足”的艳情效果相等同的娱乐元素推出，或许可以作为当时社会心理的一种参考样态。

与此相关的另一个有趣例子是一篇题为《自杀》的短篇小说，讲的是上海某大学的年轻教授刘习舜有一天与几位朋友在公园聚会，其中的王先生带来一个十一二岁的美丽女孩，若干年前女孩的母亲和父亲原因不明地先后自杀，这件事曾是轰动一时的社会新闻，多年后也是众人的谈资。刘教授回家后应《东方杂志》的约稿，开始写一篇题为《人为什么要自杀》的文章，生出很多感慨。

《自杀》这篇小说的作者是沈从文，没有什么完整情节，只是描绘了一个城市知识分子的生活片段和意识流。主人公刘教授事业顺遂、人生美满，有个年轻美貌、品味出众的贤惠太太和周岁的小女儿，自杀的故事和传闻使他感到“一点忧郁”侵入生活。小说至此也就戛然而止了。

^① 参见《申报》，1934年2月27日。

《自杀》于1936年与其他作品结集出版，虽然写作年代充满各种危机和社会问题，作者却鲜明地书写了一种知识分子式的思辨，其中涉及的几起自杀事件都有原因暧昧、令人难以作出道德判断的特质。让主人公感慨万千的恰是这些“不可分类”的自杀，他猜想很多人自杀甚至是为了继续活在别人的印象里。^①

可能有很多时候，我们会同小说《自杀》中的主人公一样，发现面对自杀这个问题时，一旦排除了“公平”、“正义”之类的设问，立刻就陷入一种难以言说的虚无和悲观。这种言说困境曾经从一个方面传达了当时知识界体察到的生存处境，将问题的非时代性和时代性绑定在一起。当人们面临文化转型和生活世界的动荡时，身体感受是最直接的表达方式，虽然问题的边界模糊不明。在20世纪上半叶的民国时代，大小报刊上经常可以看到各种冠以“自杀”字样的标题，有的是事实描述，如“常德学生愤慨湘案自杀”，有的只是“如此黑暗，不如自杀”之类的感愤和抒情；女性自杀的消息比比皆是，有时作为旧礼教吃人的罪证，有时作为新文化可怕的案例。作为事件的自杀新闻远远不能覆盖作为话题的自杀所传达的各类情绪及其影响力，然而后者却经常由于我们设问的盲视而散佚于历史空间，要讨论这个问题反而变得异常困难了。

事实上，直到今天，困扰很多高等学府的青年学生自杀问题仍然难以得到有力解释。当我们一再追问“原因”的时候，其实已经设定了狭隘的原因集合，最终只能得到一个说得过去的解释，那就是今天的青年正变得越来越敏感、病态、不负责任。

教育家蒋梦麟曾说，没有一个年轻人没有想过自杀，信然！说这话的时候是1919年，一名北京大学的学生刚刚自杀，自杀的青年在历史中没有留下只言片语，他的死却在校园内外引起一场讨论。当时任北大图书馆馆长的李大钊为此写下一篇长文，认为自杀数量的激增是从19世纪开始在各各国出现的普遍现象；日趋精密化的工业文明将人们的生活世界笼罩在颓废气氛之中，自杀可以被视为社会文明发展、人类物欲提高以及精神空虚失落的必然结果，而神经敏锐易感的青年人尤其容易悲观

^① 参见沈从文：《新与旧》，214～237页，上海，良友图书印刷公司，1936。

轻生。

“自杀时代”的提法就是在这篇文章中出现的，解读这一案例是本书写作的开始。在此之前，虽然每年都有同龄人的自杀发生在校区，但我几乎没有感到特别的诧异。我们所在的现代社会早就被认为是各种精神病态的制造者。1994年涅槃乐队的主唱 Kurt Cobain 在用手枪自杀前留下一纸遗书，表达了自己对打卡上班式生活的厌倦和激情死灭的无奈。摇滚英雄的人生体验可能是独特的，“再也无法假装快乐”作为自杀原因，对大多数人来说可能太奢侈了。但压抑和厌倦确已是现代心灵的普遍状态，只不过我们仍必须保持乐观的样子，用一生来学习平淡是福，在发达的娱乐消费产业中消磨时光、购买幸福和充实感。

必须快乐，是现代生活的铁律。在它的逼视下，自杀者都采取了整齐划一的尴尬姿势——跳楼，他们急急忙忙地结束生命——无法在这个世界享受到幸福，只能说明个人的无能，生命也就同垃圾一样，尽早清除了事。中国人曾经对水死情有独钟，特别对知识分子来说，水的高洁意象可以作为德行的隐喻；在近代日本，备受青睐的水死之地成为胜景：华严龙瀑布和琵琶湖，都以风景绝美著称。洁净清幽的投水之地在今天已是奢侈，普通人又很难获得那些直接致死的工具——枪支、高效毒药等等，人口稠密和医疗技术的进步使很多缓慢的死法都有“未遂”的可能，跳楼于是成为时代留给人的自杀捷径——高楼大厦随处可见，自杀者需要的只是跳落那一瞬间的勇气，成功率非常高。当“死”相对于“生”没有任何优先价值可言的时候，自杀者只是违规者，青年总是更容易违规；人人都可能感到违规的冲动，只是还没这么做罢了。违规者毕竟是少数，“自杀”在今天其实已经不成其为问题，只有防范自杀才是问题。至于自杀背后的原因，已经随着现代城市人际关系的隔膜和以个体为单位的生活方式的普遍而成了永远的秘密。

使我诧异的是历史中的一次自杀事件却并不让我感到特别隔膜。以一名青年之死为中心的各种发言，展开了一个关于国家、社会以及人生意义的讨论空间，知识群体以热烈和真诚的态度对生死爱欲直接发表见解，这种情形在当代社会中是难以再现的。“自杀”可以称其为“时代”、生命可以作为讨论主题，其原因恰恰不在于所有人都虚伪地认同生命价

值至高无上，而在于人们仍有可能认为某些价值重于生命，或者至少同生命不相上下。

生死成为话题，经常在昏乱年代或鼎革之际出现。清末以降，人们对暗杀、自杀、轻身好杀的讨论，对“民智”与“民气”的争议，五四时代思想界对生命哲学的热衷和反智倾向的兴起，都直接或间接地与此相关。但自杀成为话题，并不意味着自杀人数必然增加。北洋政府内务部统计科1916年编制“人口之部”，包括京师、京兆及部分省区的人口总数及死亡人数统计数据，其中将死因分为五类：变死、自杀、病死、先天性体弱及畸形、老衰。在接受统计的京师、京兆、直隶、山西、奉天、新疆、江苏、浙江、江西、湖北十个地区中，人数最多的死因皆为“病死”。所谓“变死”当指遭遇突发事件和意外不测，“自杀”不在“变死”之内。以京师、京兆为例，1916年自杀者占死亡总数比重分别为4.3%和1.0%。关于自杀手段则列出以下几种：自刃、自经、入水、赴火、投崖、铙戕、服毒、其他，其中女性使用最多的自杀手段为服毒（34.0%）、自经（28.1%）和入水（15.2%），男性使用最多的分别为入水（22.4%）、服毒（21.2%）和自经（20.8%）。对自杀原因的统计显得笼统和彼此交叉，总结为精神错乱、生计艰难、病苦、家庭不睦、亲庭谴责、婚姻不自由、情妒、畏罪发觉、悔恨、畏分娩之苦、老衰不自由、负债难偿等项。^①

统计者很难深入调查自杀原因，以上这些原因或许更直接地反映了当时民众最容易猜测和归纳的死因。将其与社会动乱、民生困苦等大背景相联系自然是可以的。被选入中学语文教科书的著名文本《与妻书》这样写道：“第以今日事势观之，天灾可以死，盗贼可以死，瓜分之日可以死，奸官污吏虐民可以死，吾辈处今日之中国，国中无地无时不可以死。”作者林觉民是黄花岗七十二烈士之一。生命容易失去，是志士奋起革命的一个原因。后来，暴政虐民、命如草芥，人们不得不奋起反

^① 参见内务部统计科编：《内务统计：民国五年分京师人口之部》；数据分析参见姜涛为《民国人口户籍史料汇编》写的序言，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09，并蒙允准，使用了姜涛为写作此序言相关部分而准备的原始材料。

抗，这一表述渐渐发展为适用于任何年代之起义运动的革命逻辑。考察清末民初报刊上登载的讣告，会惊讶于人们将死亡与国事政局相联结的热情，自杀的消息更容易渲染出感时忧国的政治激情，这种现象在五四时期形成了一个高峰。当可供查找的史料允许我们稍为贴近考察自杀者意图的时候，我们会发现死亡的意义经常是从外部强加的。如果我们执著于这些意义和价值，很难不陷入历史传奇式的英雄主义幻想。

除了国难和战乱加剧生命的不安定感，卫生医疗手段的原始也使人均预期寿命远低于今天的水平。易逝的生命主体更需要皈依某种不朽价值。在研究写作过程中，我放弃了为自杀问题划定一个明确边界，而代之以“激烈行为”的表述。乱世中的生命感觉相对少了理性规划和设计，助长了弃世捐生的瞬间冲动。“死亡”易，“自杀”却难，与今天状况正相反。方式的原始使自杀过程惨烈不堪，服毒的难以当场毙命，从家中楼窗跳落天井的在医院支持20余天。早期中国共产党革命家瞿秋白的母亲金衡玉于1916年用火柴头服酒自杀，在痛苦中挣扎了一天一夜才辞世；因为黄磷火柴常被人作自杀之用，到1920年代这种火柴开始被禁止生产，改用以红磷为主要原料的“安全火柴”。报纸杂志通过刊登死者投河后的惨状来告诫人们不要自杀，1930年代出版过一本劝诫人不要自杀的小册子，采用的论据一是死亡的痛苦，二是死容的可怖，三是自杀者将面临更残酷的地狱生涯。^①种种现象显示当时死亡并不是干脆利落的终点，而是一个未知的过程；守护濒死者给很多人留下了难以磨灭的记忆。民国时代很多思想人物都曾关注自杀问题，日常生活中与死亡相关的经验记忆是一个重要原因。

本书的写作以激烈行为和死亡事件为中心，尽可能追溯事件、舆论和相关话题所关联的时代信息。上篇时间跨度在清末到五四之间，也是激进时代氛围的形成时期，在国家衰颓与民族危难交相煎迫的体验之下，暗杀和自杀思潮直接体现了人们对现实世界的感知形式，产生了具体的英雄想象以及对革命进程和社会发展的理想设计，这些为五四学生运动提供了想象资源。在以后的社会运动中，青年之牺牲也逐渐与成功的社

^① 参见红叶编著：《自杀后的真相》，上海，世界新闻社，1936。

会动员紧密关联起来，由上一代因循而来的道德感和牺牲意识在这时也呈现出不同以往的形态特征。中篇讨论妇女解放运动的言论逻辑、表现形式及后果。这一时期大量出现女性激烈行为，女性死亡事件承担了独特的社会功能和象征意义。在知识界对女性与家庭问题的讨论中，知识群体的人生态度和精神结构得以呈现，女性之角色和作用也作为新文化运动的重要组成部分被重新安置。此时知识界对自杀及生命之反思倾向于将个体放在社会发展、国家兴衰等大背景下，重估个体与时代之共构关系，因此本书下篇由个案入手，集中分析知识分子自我意识与自我哲学演进之曲折历程，以及自我价值在革命进程中的分裂和消解过程。

目 录

上篇 新青年：生命价值的重新解析	1
第一章 自杀和暗杀：个人价值及社会理想	5
“以身投东海，为诸君之纪念”	6
“英雄”还是“烈士”	11
“国家与我”	16
第二章 “五四”：青年的牺牲	21
青年之死	22
“过激”：不可以吗？	26
“风流云散”	30
第三章 “自杀时代”的奋斗	34
林德扬和他的“五四”	35
职业革命家的过去和现在	38
“新青年”的人生观	47
小结 苦难与牺牲的社会意义	55
中篇 新女性：爱与死之传奇	59
第四章 离家：激烈言论氛围的生成与女性气质的再塑造	61
性别倒置的女性体验：秋瑾的个案	61
可怕的“家”：三篇传记中的一个故事	79
“独立”途中的变奏	95
第五章 情迷：男性意义世界中的女性价值变迁	102
男性视野中的“妇女解放”——《妇女杂志》 改变风格的个案	102

“使君有妇”：“情迷”之人格理想与伦理现实	115
第六章 伤逝：关于爱情的三种叙事	152
新旧？——贞操迷思	153
真假？——恋爱对手	163
情死：浪漫的魅影	169
小结 女性特质的政治内涵	193
下篇 知识分子：“自我”的萌现与消解	199
第七章 朱谦之：“自杀”与“自我”	201
早年经历中的“自杀”与革命	202
回忆中的“我”	216
“物质”与“虚无”	229
第八章 《多余的话》与瞿秋白躯体的历史意象	244
躯体的意象	245
“病人”自述	265
小结 “我”与革命	289
结语 始于自杀，终于“自我”	291
参考文献	297
后记	309

上 篇

新青年： 生命价值的重新解析

从清末至五四时代，在二十余年中，富有创造力和责任意识知识群体以一系列毁灭生命的激烈行为，构成了历史上的独特景观。因为苦难的体验，这时的人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关注自己所在时代的性质，奋力寻求个人价值与时代走向的理想接合点。1901年，梁启超曾有“过渡时代”的著名表述，当时中国人对宇宙世界的基本观念以及对国家秩序的整体信仰都在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与之相关的政治、学问、理想、风俗都将经历根本的转型。

梁启超笔下的“过渡时代”，既是希望时代，又是恐怖时代。此时的梁氏尚没有欧游后西方文明破产的感触，他仍是从进化论的眼光出发，认为经“过渡时代”而达“黄金世界”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进程，并且正在为其他国家的经验所证实。与此相对照，倒是激进革命党人提出的“破坏时代”、“暗杀时代”以及五四时期青年学生所说的“自杀时代”更具“希望”与“恐怖”的双重面相，在这些提法背后，其实隐含着共同的思维方式：真正有价值的东西在自己所在的时代不可获得，人们为之努力的目标只是在一定程度上加速另一个更有希望的时代的来临。

浮现在人们脑海中的这些时代图景或因形势逼迫，或因思维方式的幼稚，在当时并没有形成系统的乌托邦思想，但或许正是由于思想成果的不成熟，才可能产生一种实践热潮。鲍吾刚（Wolfgang Bauer）曾说：“在一个看来不快乐、不公平的世界里，幸福只存在于对现实的颠覆中”^①，同时他也认为，在典型的中国信仰中，此世的幸福比彼岸的幸福重要和可靠得多。从这个角度看，自杀或许是所有颠覆形式中最激烈、也最容易引发争议的一种，而且在中国历史上可能再也找不到其他时候，人们如此决然地投身于一种不确定的未来构想。在辛亥革命前十余年间，自杀甚至与暗杀纠缠在一起，人们将二者作为一种社会现象加以讨论，争论其中的利弊；事实上，如果以迪尔凯姆（Emile Durkheim）对自杀的界定为基础——“由死者自己所采取的积极或消极的行动直接或间接

^① 鲍吾刚著，严蓓雯等译：《中国人的幸福观》，20页，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4。

地引起的死亡”；“牺牲者在采取行动时知道他的行动可能产生什么结果，而不管是什么理由促使他采取这种行动的”^①——这时候的很多暗杀其实是自杀的变种。

迪尔凯姆对自杀现象的关注体现了他所强调的社会学方法的基本原则，即把社会现象当做“外在于个人的事实”来研究，因而必须把行为背后的“意图”排除在外。推测他人的意图是容易失败的，甚至人们对自己本人的意图往往都难以洞察。^②然而这暧昧难测的“意图”却不幸无法在历史研究中得到豁免，尤其是在革命时代，自杀、暗杀等现象之所以引起人们的格外关注就在于这些行为体现了极其强烈的意图性，甚至成为以个体行为影响政治、介入社会变革的最直接方式。以1907年吴稚晖暗杀五大臣和1918年梁济投水自杀这两件事为例，前者是革命党青年的激烈排满举动，后者是前清官吏不满现状“殉清”而死，表面看来二者之间毫无共通性，然而吴、梁二人在死前都经历了长时间的思考和谋划，并留下了大篇幅的遗书，考察这两份文本，就会发现，至少在对自己死亡意义的自信以及对其引发的社会效果的期待上，二者是一般无二的。

很难简单地用“非理性”、“激进”、“个人英雄主义”等词汇对这些行为加以概括，虽然从社会效果上看，这些行为的确体现出这些色彩，并且常常因为对社会心理抱有过度的预期以及这种预期的迅速失落而被历史遗忘。自杀者以生命为代价宣扬的某种理念在当时和事后都未必能被人们心领神会，但事实证明，人们仍然经常依照在时代语境中形成的某种逻辑对这些行为加以理解，甚至在解读很多语焉不详的自杀行为时也会持续这一思维惯性。这些分散的现象无论在社会舆论中还是在人们的意识中都不可能构成主流，但是，如果进入事件发生的场景内部，就会发现，这些零星事件汇成了一股思潮，并在一定程度上触动和影响了人们的意识。新文化运动中的几位重要人物，蔡元培、陈独秀、鲁迅、胡适等人都在一定程度上关注甚至介入过暗杀或自杀，这可能不完全是历史的偶然。生与死是一个永恒的哲学主题，当这一主题凸现时，无论

① 迪尔凯姆著、冯韵文译：《自杀论》，8~9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② 参见上书，8页。

4 / “自杀时代” 的来临？

是历史课本的记载还是汗牛充栋的回忆资料，都会显示一种惊险壮丽的色彩。排除色彩构成中那些无法被窥测的神秘因素之后，仍然可以发现，人们在对这些行为的反复吟咏和咀嚼中，触发了改造社会的灵感，并找到不同以往的自我实现途径。

第一章 自杀和暗杀：个人价值及社会理想

中国人怕死吗？如果在当代中国的街头巷尾提出这个问题，可能仅仅是一句无关紧要的调侃，答案为何也并不重要，因为畏死求生本是人之天性。然而这个问题在 19、20 世纪之交的中国，却是既敏感，又别具深意的。近代以来，人们目睹了华夏大国为西方坚船利炮侵入而毫无还手之力的事实，开始了对自身国民性的痛苦反省，在屈辱的体验之下，顺服、圆滑、苟且偷生这些被认为是内在于中国文化的特性，受到了国人最严厉的揭发和斥责，语气之激烈程度也是前所未有的。在一篇题为《杀人篇》的时论中，作者认为“支那人之性质，曰柔顺，曰巧滑，曰苟且偷安……总之畏死二字，足以尽之矣”。“畏死”的特性，足以亡国，因国人的普遍心态是“火不及于燃眉，则醉酣睡梦之声必不一彻；刀不冷于颈上，则妻子身家之系终未忘怀”。救国必须舍弃一己之私，甚至拼却性命，道理甚为浅显，但“西人惟患不知，不患不能行；支那之患不在不知，而在不行”。因而中国最大的问题，并不在于民智未开，因为“畏死之性质未去，无论智如何开”^①，任何改革措施，无论筹措得多么完备合理，最多不过口头上奉行，而无法真正付诸实施。在这个意义上，作者把戊戌六君子之死，视为新旧阵营分垒的标志，因为这是中国人第一次以个人生死利害承担变革国家的结果，并在社会上激起一股富于担当意识和牺牲豪情的“志士之气”。直到多年之后，人们在评价谭嗣同的死难和康梁的避祸时，仍然不时援引这一评价标准。

知行一致被视为西方思维特性，也是强者的重要标志，这在当时并非个别观点。在国家积弱、备受欺凌的历史语境下，无论是“自杀”还

^① 《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21~25 页，北京，三联书店，1960。

是“杀人”，都被视为体现行动力的最直接、甚至也是唯一有效的手段。改变现实的渴望体现为对一种可视行动力的顶礼膜拜，这在中国以往的历史经验中是绝无仅有的。在知识群体中出现的各种激烈行为，只有放在这一背景下加以理解，才能显示出其特殊的时代意义。

“以身投东海，为诸君之纪念”

出于爱国动机的自杀作为一种突出的社会现象，在清末已经颇受关注。梁启超在 1903 年的文章中将国民自杀的原因归于对社会变革的失望：“今日我国民全陷落于失望时代，希望政府，政府失望；希望疆吏，疆吏失望；希望民党，民党失望；希望渐进，渐进失望；希望暴动，暴动失望；希望自力，自力失望；希望他力，他力失望。”当时国人中“其希望而不甚诚者”，一旦失望，“则退转”；“其希望而甚诚者”，一旦失望，“则发狂”；而“发狂之极，其结果乃至自杀”^①。



以李纯白自杀为题材的漫画“志士厌世轻生”。
图片来源：《民权画报》，1912年7月19日。

^① 梁启超：《希望与失望》、《国民之自杀》，载《新民丛报》，第40、41号。